（上接B138版）

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已投入使用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2021年12月21日已投入金额	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注1
1	年产18000吨数码压延膜项目	10,213.00	3,359.63	￥ 7,050.33
2	年产600万平汽车保护膜及100万平多层光学电子功能膜项目	16,411.06	1,185.27	￥ 15,571.17
3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	500.00	￥ 0.06
合计		27,124.06	5,044.90	￥ 22,621.56

*注1：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包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等。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安排，预计公司在未来12个月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安全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实际需要，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为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需要，并考虑安全性，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计划如下：

1、投资品种：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以上拟投资的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投资品种也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高风险投资品种。上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投资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3、投资额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累计交易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在上述使用期限及累计交易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财务部负责实施，公司内审部门、监事会负责监督实施。该授权在投资期限内有效。

6、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及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不属于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分析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增加公司收益，降低财务成本。

（二）存在的风险分析及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规划和调整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的购买。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相关部门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选择合适的现金管理投资产品。

（2）公司相关部门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投资产品期限，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3、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减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成本。

五、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体董事对《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进行了审议，一致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进行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也不存在不利影响。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同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也不存在不利影响。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纳尔股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纳尔股份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存款类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将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但鉴于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存在收益不确定性等因素，该事项的实施存在一定的收益风险，公司将关注投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3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辞职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建堂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杨建堂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及副总经理职务，杨建堂先生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董监高职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建堂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因此，杨建堂先生的辞职自辞呈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杨建堂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319,311股，辞职后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杨建堂先生在任职前述相关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履行了各项职责，在此，公司对杨建堂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经由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游爱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届时将同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附件：

游爱军先生：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职称。曾任深圳世强电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游爱军先生通过股权激励持有公司股票3,000股，通过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合计465,6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与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游爱国先生为兄弟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目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4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离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监事离职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熊和乐先生及股东代表监事王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熊和乐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钾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熊和乐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不再担任董监高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熊和乐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公司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申请将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推选出新的职工监事就任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和乐先生通过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9,82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王钾先生通过上海纳印商务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12,4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熊和乐先生辞去职工代表监事和王钾先生辞去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公司监事会对熊和乐先生和王钾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的勤勉尽责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

1、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王志青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请见附件1），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时止。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监事会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依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游志新先生（简历请见附件2）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8日

附件1：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志青先生简历

王志青先生，199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年3月至今在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单证。

王志青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附件2：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游志新先生简历

游志新先生，1970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2010年5月至2021年8月，南通百纳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任采购，2021年9月至今在未触纳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采购。

游志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1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有关会计准则及通知，对原执行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前述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2、财政部于2021年1月26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上述文件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为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 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后，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并将按照 2021 年 1 月 26 日颁布 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执行所涉事项。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 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 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33,960,523.68	33,960,523.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87,173.62	8,287,173.62
租赁负债		11,626,553.73	11,626,553.73
长期待摊费用	16,426,600.13	-14,036,796.33	2,389,803.80

(3)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核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进一步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合法权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6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醒：

因近期国内疫情反复，为响应，落实国家疫情防控部门的有关号召和防疫措施要求，建议广大投资者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尽可能选择线上会议，线上投票的方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30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根据届时新冠疫情防控指南，采用或同时提供线上会议方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年5月1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股东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鉴于新冠疫情防控要求，本次股东大会同时设置现场会议及线上会议，线上会议参会方式请参阅本公告“四、2线上会议”。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7、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5、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7、9、10、11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10为关联表决事项，关联股东杨建堂先生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东也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
10.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
12.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
13.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应选入数1人
14.01	《补选游爱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5.00	《关于补选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入数1人
15.01	《补选游志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3）

2）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22年5月9日16:0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时间：2022年5月9日8:30—11:30，13:00—16:00

4）登记及信函邮寄地点：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邮编：201314，传真：021-31275255。

2、线上会议

拟以通线上会议方式参会的股东须 2022年5月9日下午16 时前通过向公司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 （邮箱地址：qiyan@nar.com.cn）登记注册，以线上会议方式出席的股东需同时通过电子邮件提供、出示与现场会议登记要求一致的资料或文件，未在前述要求的登记注册截止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以线上会议方式接入本次股东大会，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成功登记注册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提供以线上会议方式参加会议的接入方式，请获取会议接入方式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勿向其他第三人分享接入信息。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瀚路26号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01314

联系人：戚燕

联系电话：021-31272888

联系传真：021-31275255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股东登记表；

附件3：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25”，投票简称为“纳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5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姓名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备注			

股东签字（盖章）：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委托股东名称：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额：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兹全权委托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10.00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00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12.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13.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14.00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4.01	《补选游爱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5.00	《关于补选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5.01	《补选游志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法人加盖单位印章）：

日期：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0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5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于新冠疫情不可抗力因素全体监事均以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学武先生召集和主持，召集和召开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1年年度《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1、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2、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4、在公司监事会出具本意见前，我们没有发现参与2021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因此，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1）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5,870.05万元，同比增长40.28%；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65.71万元，同比减少35.6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1年年度实现净利润6,165,711,130.3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8,471,115.64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847,115.64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274,506,312.86元，减上年利润分配68,488,738.80元，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240,641,578.14元

公司董事会制订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公司总股本171,398,37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171,398,37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

《关于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